大公報社評

境外不是法外地 維護國安無死角

警方國安處昨日公布懸紅通緝包括袁弓夷在內的19人，涉在境外成立及參與一個名為「香港議會」的顛覆組織，干犯《香港國安法》的「顛覆國家政權罪」。**警方國安處果斷亮劍，既展現堅定維護國家安全、打擊反中亂港勢力不手軟的決心和能力，也證明境外不是法外之地，任何人、任何組織涉及危害國家安全，都一定難逃法律懲處。**

這次被通緝的19人分成兩個層級，袁弓夷、何良懋等9人是所謂「香港議會」的核心組織者，錢寶芬等10人是宣誓就任的所謂「議員」。其中，袁弓夷等4人此前已被懸紅100萬元通緝，本次新增的15人各被懸紅20萬港元。這種差異化的懸賞策略，體現警方對涉案者危害程度的法律評估，同時也顯示其組織內部的分化態勢，從一開始就是「烏合之眾」。

袁弓夷等人自2022年就提出極端口號，以及籌組「香港議會」的非法主張，並計劃於2023年底舉行選舉，揚言要發動100萬人參與投票，選出35名「議員」，而「議會」有權制憲、立法、建立政府機構云云。然而，由於認受性及知名度極低，反應冷淡，選舉期一拖再拖，延至今年5月舉行，但仍只有18人參選，結果選出15人，而總計只有約15700張有效「選票」。最可笑的是，在15名「當選人」中，僅10人宣誓就任所謂「議員」，另外5人拒絕宣誓就任，臨陣脫逃。

所謂「香港議會」選舉淪為自娛自樂的笑柄，「示威」變「示弱」，彰顯了香港國安法的強大威懾力，也反映香港社會人心思定，珍惜當前來之不易的安寧和發展局面。移民海外的一些港人同樣有愛國愛港之心，不屑與極少數冥頑不靈的反中亂港分子為伍。

儘管袁弓夷等只是烏合之眾，危害性卻不容小覷。首先，他們公然主張「自決」、制定所謂「香港憲法」，更狂言招募人員接受軍事訓練，以非法手段推翻中央及香港特區政府，涉及「顛覆國家政權」罪彰彰明甚。其次，在10名所謂「議員」中，有6人是來自在台灣成立的反中亂港組織「香港民主建國聯盟」的成員。該組織的4名在港成員於兩星期前已被香港警方拘捕，當中3人涉「串謀分裂國家」罪被起訴，其中一人年僅15歲，反映境外反華組織透過網絡利用在港年輕人，煽動並荼毒他們參與危害國安的違法活動。

值得一提的是，參與所謂「香港選舉」的1萬多人，同樣有干犯香港國安法之嫌。《香港國安法》第22條定明，任何人參與用非法手段，推翻香港特區政府機關，即屬違法；第23條定明，任何人協助他人進行第22條所指的行為，亦觸犯法例。**換言之，參與投票的人，也可能被拘控。還有，那些為非法選舉捐過錢、提供過技術支持的人和組織，一樣涉嫌違法。警方加強調查，順藤摸瓜，有機會找出潛藏在香港的亂港人馬，將其「一窩端」。**切斷境內與境外亂港分子的勾結管道，境外亂港勢力就難以在香港搞風搞雨。

事實證明，袁弓夷等人的非法選舉非但達不到其政治圖謀，反而自我暴露，為警方國安處重槌出擊、境外亮劍提供了機會。香港國安法第37條及38條明確了域外效力條款，即使犯罪行為發生在境外，只要是針對國家和香港特區的國家安全，香港警方都有管轄權。

天網恢恢，疏而不漏。警方國安處迄今已多次向逃亡境外的反中亂港骨幹分子發出懸紅通緝令，反映國安體系已從填補香港維護國家安全不設防的漏洞走向主動出擊，在域外效力下編織全球追逃網絡，為「犯國安者，雖遠必逮」寫下最佳註腳。

井水集

樓市氣氛轉好

中原地產領先指數CCL最新報137.76點，按周升0.97點，為16周以來最大升幅，成功收復今年內跌幅。更令人鼓舞的是，港島、九龍、新界東及新界西的樓市指數皆錄得升幅，大型樓盤及中小型樓盤比翼齊升，如此情況為過去兩年來首見。這是否香港樓市拐點有待觀察，但至少說明，樓市在連續低迷多年後氣氛開始好轉，部分買家積極入市。

本港樓市自疫後收縮，整體下跌約30%，樓價回歸至10年前水平。最近樓市出現反彈有跡可尋。香港經濟自疫後開始復甦，市場內資金充裕，銀行拆息下跌。市場預期美國在年內將減息兩次，香港息口持續向下，供樓負擔減輕。

特區政府審時度勢，自去年初開始撤銷辣招，接着放寬置業門檻，提升了年輕人上樓的機會。香港人口亦在持續增長，單是政府大力吸引高端人才，市場就新增10萬以上的潛在置業者。移民潮減退，部分移民開始回流，也增加了置業需求。

香港樓市仍是剛需，這從過去幾年間租金持續上升可見一斑。不少人寧租不買，是因為預期樓市持續下尋探底，但目前來看，市場氛圍已明顯好轉。中美貿易戰按下暫停鍵，香港股市今年表現火爆，新股集資額重登全球第一，外資持續流入本港。潛在投資者對未來的信心上升，加快入市步伐。

樓股向來不分家，投資者在股市賺到的錢，部分會流入樓市。當然，樓市和股市表現有滯後效應，特別是因為整體外圍形勢仍然不穩定，變亂交織，香港基建和零售業整體表現未如預期，失業率較去年有所上升，這些因素影響了樓市復甦動力。

概括而言，樓市回升主要是受惠於樓市減辣、減息預期及市場低位等多個要素，吸引買家入市。升勢能否持續亦受制於多項因素，包括新盤減價推售、短期供應壓力及宏觀經濟表現等。如果特區政府持續推出支持樓市的措施，相信會進一步刺激市場活躍度。

國安處懸紅通緝袁弓夷等19人
涉境外籌組參與顛覆組織

違法必究

警務處國家安全處昨日公布懸紅通緝19名在境外籌組、成立或參與一個名為「香港議會」的顛覆組織，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第22條「顛覆國家政權罪」。

法院已應警方的申請發出拘捕令，當中除了袁弓夷、何良懋、霍嘉誌、蔡明達4人被懸紅港幣100萬元通緝外，其餘15人被懸紅港幣20萬元通緝。被通緝者中有6人屬台灣反華組織成員，駐港國安公署發聲明堅決支持警方依法通緝19名亂港分子的正義之舉。

大公報記者 盛德文

被通緝者當中9人涉嫌在境外成立顛覆組織，包括袁弓夷(男)、何良懋(男)、霍嘉誌(男)、蔡明達(男)、陳麗珍(女)、馮崇義(男)、龔小夏(女)、吳文昕(男)及曾偉藩(男)，在香港境外組織「香港議會」選舉以成立所謂「香港議會」；其餘10人包括錢寶芬(女)、夏海俊(男)、侯中宇(男)、何永友(男)、姜嘉偉(男)、林千淦(男)、吳文君(女)、黃振華(男)、黃修和(男)及張信燕(女)，作為候選人參與「香港議會」選舉，並在當選後宣誓就任所謂「香港議會議員」。

警方表示，「香港議會」開宗明義要顛覆國家政權，其目標包括推動「自決」、制定所謂「香港憲法」，以非法手段推翻、破壞《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所確立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根本制度或推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權機關或者特區政權機關等，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第22條「顛覆國家政權罪」。

有需要會懸紅通緝更多涉案者

上述在逃人士袁弓夷、何良懋、霍嘉誌及蔡明達，早前已因涉嫌干犯危害國家安全罪行各被警方懸紅港幣100萬元通緝；保安局局長亦於2024年6月和12月先後行使《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第89條所賦予的權力，刊憲指明袁弓夷、霍嘉誌及蔡明達為潛逃者，並指明針對他們而施行的措施。警方會繼續全力將他們緝拿歸案。

其餘15名被通緝人士，警方昨日各懸紅港幣20萬元通緝歸案，呼籲市民就有關上述人士或相關案件提供消息。警方如有需要會懸紅通緝更多涉案人士。

警方呼籲上述被通緝人士回港自首，不要一錯再錯。不論以任何形式，包括透過互聯網，任何人協助、教唆、以金錢或者其他財物資助他人參與「香港議會」的相關違法活動，或干犯其他危害國家安全罪行，同屬違法行為。

國安公署：支持依法通緝亂港分子

駐港國家安全公署昨日發表聲明，堅決支持警方依法通緝袁弓夷、何良懋、姜嘉偉等19名亂港分子的正義之舉。所謂「香港議會」選舉的惡劣行徑嚴重違反《香港國安法》，嚴重危害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

聲明表示，公署將堅定支持特區有力實施《香港國安法》、《維護國家安全條例》及其附屬法例等維護國家安全法律制度，堅定支持並配合警方依法毫不手軟打擊外逃反中亂港分子，護航「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六人屬台灣反華組織成員

危害國安

國安處昨日公布懸紅通緝的19人中，有6人屬台灣反華組織成員。該組織有4名在港成員早前被香港警方拘捕，其中1人年僅15歲，反映境外反華組織煽動、荼毒在港年輕人，參與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活動。

據悉，袁弓夷於2022年提出成立所謂「香港議會」，稱該「議會」有權制憲、立法、建立政府機構、進行外交活動宣揚「港獨」，袁原計劃於2023年底舉行「香港議會」選舉選出35名「議員」，惟「香港議會」的認受性及知名度一直維持在極低水平，更因乏人報名參選，而將選舉日期不斷延期，拖至本年5月舉行，在只有18名參選人的情況下選出15人。

惟15名當選人中只有10人宣誓就任所謂「議員」，另外5人則竟在當選後不久先後拒絕宣誓就任或宣布退出。今次懸紅金額由以往港幣100萬降至20萬，反映所謂「香港議會」只是一群妄圖顛覆國家政權的烏合之眾。

此外，10名被懸紅通緝的當選人中，有6人是台灣反華組織「香港民主建國聯盟」成員。該組織的4名在港成員於兩星期前已被香港警方拘捕，當中3人被以「串謀分裂國家」罪起訴，其中1人年僅15歲，反映境外反華組織利用在港年輕人，煽動並荼毒他們參與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活動。

因此，特區政府必須繼續嚴厲打擊境外亂港組織，維護國家安全，嚴防青少年被滲透荼毒。

▲▼《大公報》昨日報道位於荔枝角D2 Place的The Barn涉寄賣「軟對抗」文創商品後，該店即時把商品下架。

《大公報》揭發「軟對抗」商品即下架

【大公報訊】記者趙明新報道：《大公報》昨日報道位於荔枝角的D2 Place二期二樓的精品店The Barn涉寄賣「軟對抗」的文創商品，當中有寫着「遍地開花」、「齊上齊落」、「報仇」等的詞語卡，均是黑暴分子常用的標語。報道刊出後，該店昨日照常營業，而有關「軟對抗」的商品已下架，原有貨架換上其他貨品取替。記者向店員查問有關「軟對抗」下架一事，店員表示不方便回應。

掃一掃有片睇

The Barn就事件發表澄清聲明，指該店為寄賣店，店內多數產品及店舖陳列由各寄賣商負責。店方已留意到有可能涉及違法的物品，並已即時將相關產品下架，及終止與該寄賣商的合約。同時，店方會全面檢視店內所有產品，提升嚴謹的交叉核對機制，以確保未來不再出現類似情況。

聲明又提到，The Barn堅守尊重及維護香港國安法及其他相關法律的承諾，絕不容忍任何可能含有違反國家法律之直接或間接訊息的產品。店方尊重並且有責任遵守國家法律，對此將會更加審慎，又感謝《大公報》對害群之馬的揭露協助。

▲The Barn將「軟對抗」產品下架，並換上其他貨品。 大公報記者趙明新攝